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EICHAI
潍柴

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
WEICHAI POWER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潍柴動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僅供參閱。中文公告的全文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譚旭光

中國山東濰坊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譚旭光先生、張泉先生、馬常海先生、王德成先生、孫少軍先生、袁宏明先生及馬旭耀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良富先生、Richard Robinson Smith先生及Michael Martin Macht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蔣彥女士、余卓平先生、遲德強先生、趙福全先生及徐兵先生。

证券代码：000338

证券简称：潍柴动力

公告编号：2024-002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袁宏明	董事	<p>弃权原因：《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提及：“陕重汽成立时，……，陕汽集团重型汽车整车产品的生产销售资质应当由陕重汽继受，但由于‘德隆系’危机及其他因素的影响，尚未完成资质的变更手续。陕汽集团承诺配合上述资质依法变更事宜”，该内容披露有误。主要原因为：1. 陕西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陕汽集团”）向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两次报送了相关请示，均未取得批示；2. 生产资质属于国家行政许可行为，除法定可转让的情形外均不可转让、出资，且生产资质不属于上述例外可转让的情形，因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该承诺函自始无效。</p> <p>针对董事袁宏明先生的上述理由，公司董事会其他董事成员一致认为：</p> <p>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有关陕汽集团重型汽车整车产品生产资质依法变更至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下称“陕重汽”）事宜的承诺披露内容准确无误。该等披露事项在公司 2007 年 A 股上市文件中及其后相关定期报告（除 2022 年半年度报告董事袁宏明先生亦弃权外）及临时公告中予以披露至今（具体详见公司已披露的公告），均经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尽责审核，并签署确认同意书面意见。</p> <p>根据 2002 年陕重汽注册成立时的合作背景及湘火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原湘火炬”，已由公司吸收合并承继权利）与陕汽集团签订的《合资协议》《合资合同》的约定，2007 年公司首次发行 A 股上市暨吸收合并原湘火炬时陕汽集团作出的承诺，以及 2014 年陕汽集团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作出的书面回复，陕汽集团自始认为其名下重型汽车整车产品的生产销售资质应当由陕重汽继受，且自始不可撤销地承诺依法在具备条件时将其名下重型汽车整车生产销售资质变更至陕重汽，该等事实一直存续且陕汽集团一直负有合同承诺法律义务，陕汽集团承诺自始有效。</p>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董事袁宏明认为本报告重要事项中相关承诺事项披露有误，未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谭旭光	董事长	工作原因	马常海
袁宏明	董 事	工作原因	马旭耀
徐 兵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迟德强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 8,717,561,296 股（公司总股本 8,726,556,821 股扣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 8,995,5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93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A 股股票简称	潍柴动力	A 股股票代码	000338
H 股股票简称	潍柴动力	H 股股票代码	23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天超	吴迪	
办公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福寿东街 197 号甲	山东省潍坊市高新技术产业 开发区福寿东街 197 号甲	
传真	0536-8197073	0536-8197073	
电话	0536-2297068	0536-2297056	
电子信箱	gaotc@weichai.com	wudi03@weicha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行业状况

2023 年，中国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向好趋势进一步巩固，仍然是全球经济增长最强引擎。全年国内生产总值 126.06 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2%。受国内经济逐步复苏、出口市场表现亮眼等多重利好推动，中国重卡行业销量为 91.1 万辆，同比增长 36%；轻卡行业销量为 189.5 万辆，同比增长 17.1%；工程机械行业销量为 72 万台（其中柴油叉车 34.5 万台），同比下滑 11%；农业装备行业销量为 41 万辆，同比下滑 22%。

报告期内，公司抢抓国内国际市场机遇，有效克服行业低位运行压力，持续推动结构调整、转型升级、提质增效，产品竞争优势明显，各细分市场继续保持领先。公司销售各类发动机 73.6 万台、同比增长 28%，变速箱 83.8 万台、同比增长 42%，车桥 74.3 万根、同比增长 39%。其中，发动机出口 6.6 万台、同比增长 21%；M 系列大缸径高功率密度发动

机销售 8100 余台，同比增长 38%，突破全球大数据工程中心、矿卡等高端市场；高端液压实现国内收入 9.8 亿元，同比增长 52%。

公司持续强化整车整机龙头带动作用，加快向高科技含量、高品牌价值、高端市场转型。控股子公司陕重汽销售重卡 11.6 万辆，同比增长 45%，稳居国内重卡行业第一梯队；国际市场销售 5.2 万辆，同比增长 51%，创历史最好水平。农业装备业务逆势而上，主要产品市占率全面提升，240hp-340hp 大马力 CVT 系列拖拉机实现产业化突破，引领农机装备向大型化、高端化、智能化升级。

(2) 主要业务

公司是中国综合实力最强的汽车及装备制造产业集团之一，公司的发展愿景是：以整车、整机为龙头，以动力系统为核心技术支撑，成为全球领先、受人尊敬、可持续发展的高端装备跨国集团。多年来，公司坚持产品经营、资本运营双轮驱动，致力于打造最具品质、技术和成本三大核心竞争力的产品，成功构筑起了动力系统、商用车、农业装备、智慧物流等产业板块协同发展的新格局。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全系列发动机、变速箱、车桥、液压产品、重型汽车、叉车、供应链解决方案、燃料电池系统及零部件、农业装备、汽车电子及零部件等，其中，发动机产品远销全球 1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广泛应用和服务于全球卡车、客车、工程机械、农业装备、船舶、电力等市场。“潍柴动力发动机”“法士特变速器”“汉德车桥”“陕汽重卡”“林德液压”“潍柴雷沃智慧农业”等深得客户信赖，形成了品牌集群效应。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采购采用集中采购与分散采购相结合模式；生产采用大规模定制生产与多品种小批量柔性生产模式；销售主要采用直销 B2B 模式。公司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模式基本无变化。

潍柴动力发动机板块在国内主要有潍坊、扬州、重庆三大生产基地，已具备年生产 165 万台发动机的能力。同时根据各系列发动机产品市场和细分领域需求，正在实施改建生产线、自动化改造等柔性共线生产项目。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 元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213,958,475,631.13	175,157,535,625.82	22.15%	220,215,066,328.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013,894,024.19	4,905,013,042.11	83.77%	9,492,605,15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079,911,264.23	3,282,799,644.89	146.13%	8,316,233,98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470,853,329.84	-2,349,498,421.34	1,269.22%	20,717,120,964.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4	0.57	84.54%	1.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4	0.57	84.54%	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9%	6.66%	5.03%	16.94%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334,247,213,024.91	293,666,087,852.49	13.82%	293,656,199,30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335,199,814.41	73,184,253,921.46	8.40%	72,078,674,915.7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 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3,434,143,416.55	52,701,123,467.15	54,247,796,643.25	53,575,412,10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5,931,279.89	2,043,091,896.09	2,601,668,386.35	2,513,202,46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42,150,699.94	1,868,333,722.95	2,028,351,264.32	2,441,075,577.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621,705.85	13,364,122,373.36	7,196,267,103.91	7,382,085,558.4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1,2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1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外资股东	22.22%	1,938,829,965				
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30%	1,422,550,620	1,345,905,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70%	584,632,741				
潍坊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0%	296,625,408	296,625,40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163,608,906				
奥地利 IVM 技术咨询维也纳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1%	113,938,700				
山东省企业托管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64,879,893				
谭旭光	境内自然人	0.67%	58,842,596	44,131,94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基金、理财产品等	0.64%	55,682,257				
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9%	42,682,92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股东中，谭旭光先生为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未知以上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山东省企业托管经营股份有限公司	63,011,293	0.72%	2,588,600	0.03%	64,879,893	0.74%	720,000	0.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	22,207,986	0.25%	0	0.00%	40,532,186	0.46%	42,900	0.00%

瑞沪深 300 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	--	--	--	--	--	--	--	--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新增	0	0.00%	55,682,257	0.64%
南京融京汇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退出	0	0.00%	-	-
高观投资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退出	0	0.00%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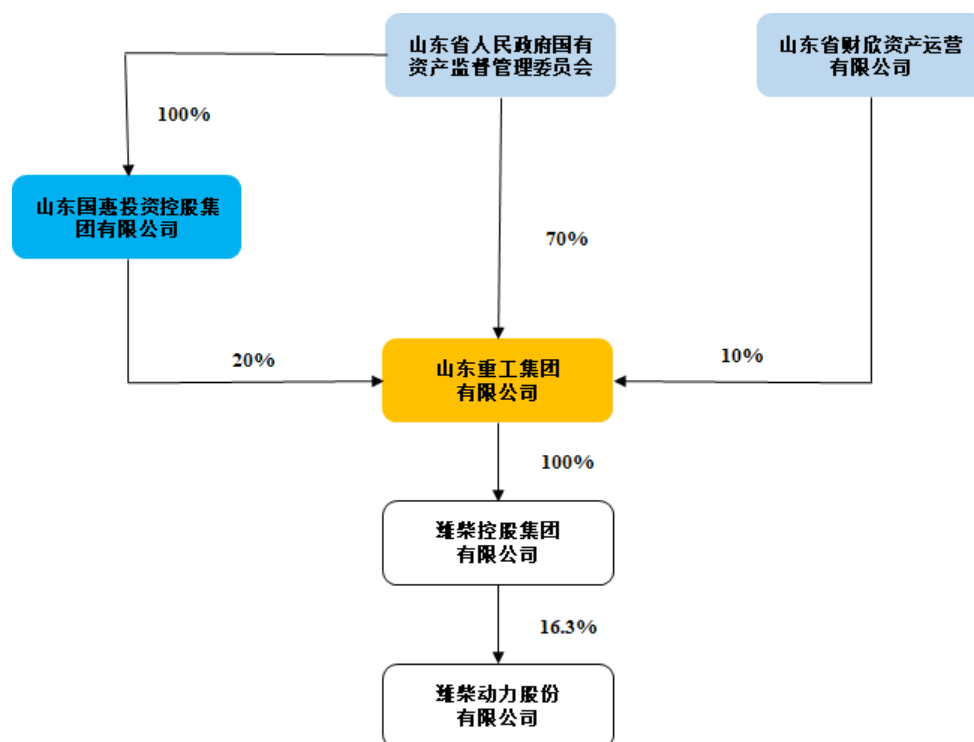
注：鉴于“南京融京汇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观投资有限公司－客户资金”未在中登公司下发的期末前 200 大股东名册中，公司无该数据。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KION Group AG Bond, Tranche 1	无	ISIN: XS2232027727	2020 年 09 月 17 日	2025 年 09 月 24 日	391,364.58	1.625%
KION Group AG Euro Commercial Paper Programme	无	无	2023 年 11 月 02 日	2024 年 02 月 06 日	15,718.40	4.42%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KION Group AG Bond, Tranche 1 到期一次还本，每年 9 月 24 日支付利息 KION Group AG Euro Commercial Paper Programme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标普对 KION 集团长期评级为 BBB-，负面观察；

2024 年 2 月 5 日，标普将 KION 信用评级从负面观察清单移除，调整为 BBB-，展望负面，信用评级转好。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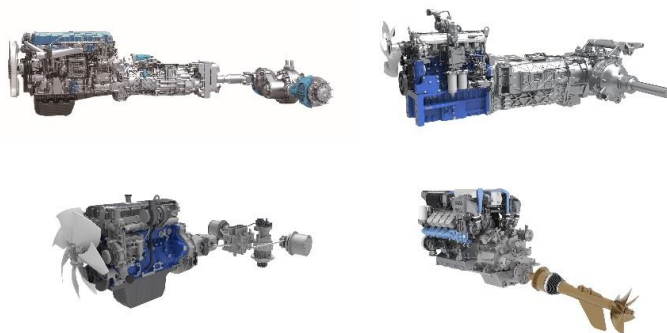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6.29%	64.55%	1.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07,596.12	341,725.86	194.8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8.98%	21.10%	7.88%
利息保障倍数	4.92	5.34	-7.92%

三、重要事项

(一) 经营情况概述

1. 动力系统业务

2023 年，销售各类发动机 73.6 万台，同比增长 28%；变速器 83.8 万台，同比增长 42%；车桥 74.3 万根，同比增长 39%。其中，发动机出口 6.6 万台，同比增长 21%；M 系列发动机出口超 5400 台，同比增长 33%。**坚持科技自立自强，自主研发能力行业一流。**建立潍柴动力中央研究院“八院一中心”研发体系，完善针对各细分市场的产品研发体系，提升全流程研发能力，全面快速地满足客户需求。做强潍柴动力（东京）科技创新中心、潍柴雷沃（大阪）科技创新中心，加强与德国博世、奥地利 AVL、德国 FEV 等国际一流企业战略合作。发动机产品主要性能指标持续保持行业领先。**行业领先地位持续巩固，动力总成龙头优势显著。**轻型动力产品动力性、可靠性及经济性全面提升，持续强化产品竞争力；全新一代 H/T 系列重型发动机产品引领行业大马力发展趋势，在干线物流、绿通冷链、快递快运等市场树立行业新标杆；M 系列大缸径高功率密度发动机全面进入数据工程中心、刚性矿卡等全球高端市场，产品结构调整迈出重要一步；工程机械液压力总成产品差异化优势显著，尤其是 WP15H/17T/6M33/8M33 配套液压力总成在大型矿挖市场实现全面突破。



2.商用车业务

公司围绕整车整机龙头带动战略，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加速产业链协同升级。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陕西重型汽车有限公司抢抓市场机遇，坚持价值营销转型。全年累计销售重型卡车 11.6 万辆，同比增长 45%；出口销量 5.2 万辆，同比增长 51%。**深化产品业务结构调整，全面激发渠道活力。**从传统工程车为主向标载物流、天然气、新能源等多元化产品转型，中高端产品销量占比超过 30%，市场结构更加均衡。持续优化渠道管理，链合行业资源，扩大国际市场渠道规模和服务体系，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主要产品竞争力不断提升，打造引领行业高端品牌。**强化与产业链合作伙伴技术协同，不断提升产品经济性、可靠性、舒适性等关键指标，发布全球首款 840 马力德龙 X6000 17H 燃油牵引车，再次刷新国产卡车动力新高度。高端车型 X6000 销量超 9000 辆；天然气重卡销量超 2.6 万辆，同比增长 416%。



3.农业装备业务

2023 年，农机市场出现阶段性深度调整，在排放升级、粮食价格等多重因素叠加、农机市场大幅下滑的大背景下，公司农业装备业务逆势而上，主要产品市占率全面提升，市场地位持续领先。**聚焦高端农机产品，打造中国农机第一品牌。**发布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潍柴雷沃 P3404-8V 大马力智能拖拉机，整车全电控操纵，综合作业效率提升 30%，综合燃油消耗降低 10%，技术配置国内最优。全新一代谷神 GR80 系列收获机械配置升级，动力强劲、性能优越、体验舒适，满足现代农业生产连续作业和跨区作业需求。**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引领行业转型升级。**加快向智慧农业科技系统服务商转型，发布中国首个系统性 CVT 拖拉机智慧农业应用场景解决方案，为终端提供全程托管的农业社会化服务。实现 240hp-340hp 大马力 CVT 系列拖拉机产业化突破，大喂入量收获机械、电驱精量播种机等关键核心技术快速突破，引领农机装备向大型化、高端化、智能化升级。



4.智慧物流业务

公司拥有全球领先的智慧物流业务板块，公司海外控股子公司凯傲是智慧物流领域的全球领先供应商，致力于为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工厂、仓库和配送中心等提供智慧物流解决方案。2023 年，凯傲走出通胀及供应链问题的影响，实现收入 114.3 亿欧元，创历史新高。其中，以林德、斯蒂尔为代表的叉车业务实现收入 84.8 亿欧元，以美国德马泰克为代表的供应链解决方案业务实现收入 30 亿欧元。叉车业务深度挖掘市场需求，持续提高智能化水平，为自动化仓储物流打造智能无人叉车解决方案。在山东济南投资建设美国德马泰克高端物流装备制造基地，是美国德马泰克在亚太规模最大的生产工厂，为中国物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一体化智能解决方案。



5.新能源、新科技、新业态

公司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加速构建“三新”业务新格局，积极提供“双碳”战略背景下的潍柴方案。**新能源业务高质量发展，“三电”产品差异化竞争优势凸显。**完成重卡、轻卡、客车专用电驱动总成产品开发，电机功率覆盖 50-430kW，功率密度较竞品提升 20% 以上；高集成度六合一控制器，最高效率 99%，集成度较竞品提升 30%；搭载潍柴新能源动力总成的整车电耗较竞品低 5%，打造纯电总成差异化优势。**燃料电池核心技术实现突破，全面领跑氢能赛道。**发布全球首款大功率金属支撑 SOFC 商业化产品，热电联产效率高达 92.55%，创全球最高纪录，为分布式能源和微电网提供绿色低碳解决方案；多款燃料电池产品实现批量配套，产品寿命达 3 万小时，在氢燃料电池领域实现了核心技术与产业化的全球引领。



(二)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及其进展已经在临时公告中披露，详见以下披露索引：

重大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分拆子公司潍柴雷沃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事项	2023 年 03 月 24 日	详见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潍柴动力：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潍柴雷沃智慧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提示性公告》

董事长：谭旭光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